

采购需求

为进一步宣传推介宜川文化旅游和教育资源，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根据县政府工作安排，由宜川县文化和旅游局拟委托具有相关资质单位为宜川县拍摄宣传“光影中的文化传承发展与使命担当——电影进校园”宣传服务项目进行采购，为加快工作进度，尽快完成宣传工作，结合宜川县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项目名称

宜川县文化和旅游局央视频“电影进校园”宣传服务采购项目

二、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文化传承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增强宜川县文化旅游和教育资源知名度，吸引游客来宜观光旅游，提高宜川县旅游接待人次和旅游综合收入，促进宜川县第三产业发展，实现县域经济可持续发展。

三、采购内容及数量

由宜川县文化和旅游局拟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的单位，根据“光影中的文化传承发展与使命担当——电影进校园”宜川站项目事项，在宜川县开展“探寻红色经典之旅”电影进校园探访拍摄直播活动，节目时长40分钟，项目包含“电影进校园”陕西站首站启播仪式、壶口瀑布、宜川县博物馆、宜川县中学探访直播、全程对相关活动进行宣传推介，通过线下活动+线上直播+新媒体互动短视频等形式进行宣传推介。

四、估算价格

依据市场调研，本次采购项目的最高限价为 52.84 万元，资金来源为县财政资金。

五、需要达到的服务目标

项目实施后，可进一步扩大宜川县文化旅游资源对外知名度和影响力，让更多游客被宜川所吸引、了解宜川、喜欢宜川进而来宜川旅游，提高宜川县旅游接待人次和旅游综合收入，助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六、对服务目标的评价方法及评价标准

宜川县文化和旅游局央视频“电影进校园”宣传服务评价方法为：按照宜川县文化和旅游局的要求，宜川县文化和旅游局成立工作小组，谢江龙为组长，负责全局工作；宋延峰为副组长，负责宜川县文化和旅游局央视频“电影进校园”宣传服务的方案和验收工作；张金科、冯辉、牛金涛为小组工作人员，具体负责对接、资料提供和反馈。

评价标准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同类产品国家标准、产品部颁标准、同类产品行业标准的有关规定，以及本次服务的批准文件。